**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文件**

教心〔2017〕9号

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本科实习管理实施细则

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学实习管理，提高学生实践能力，提高教学质量，根据《四川理工学院本科教学实习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订本实施细则。

**一、实习的组织与管理**

教学实习是培养方案规定的认识实习、教育见习、毕业实习等实践性教学环节的总称。

　教学实习由分管教学的副院长领导，各系具体负责组织实施。各系职责为：

（一）组织拟定实习计划，于每期末填写下学期“四川理工学院各专业实习计划表”（包括集中实习和分散实习），并上报教学办公室。

（二）组织编写实习大纲、实习教材或实习指导书。

（三）认真选择实习地点。

（四）组织教师做好实习准备工作，搞好实习学生出发前的组织和思想教育工作。

（五）指导本系各专业实习工作，深入实习现场开展调查研究，解决实习中的问题。

（六）加强与实习单位的联系。提前将实习大纲和相关资料送到实习单位，便于实习单位了解实习内容及要求。

（七）确定实习指导教师

1、实习指导教师原则上应由有丰富的实践教学经验、熟悉企事业单位经营管理、生产过程和环节等方面知识、工作责任心强、有一定组织能力的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教师担任。

2、为了保证实习质量，各系应指派一定数量的教师进行实习指导，原则上按15-30人配备1名指导教师。

（八）检查、评估实习质量。

（九）组织开展实习总结工作

1、实习结束以后，认真做好实习总结工作，并填写“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毕业实习总结表”于实习结束后1周内报教学工作办公室。

2、完成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毕业实习鉴定表、指导过程记录表等相关资料的归档工作。

(十)需自主实习的学生，需提供就业三方协议或者就业单位就业意向合同，方可办理自主实习。

**二、实习指导教师职责**

（一）根据实习大纲，结合实习单位的具体情况，拟定实习实施计划。

（二）讲授实习大纲内容，让学生明确实习的目的和要求。

（三）指导学生写好实习日记、实习报告等。

（四）加强学生思想教育、安全教育、纪律教育。对违反纪律的学生应及时处理。

（五）贯彻启发式的实习指导原则，教师要认真进行质疑和答疑，要求学生勤观摩、勤思考、勤动手。

（六）与实习单位加强联系，争取对方的指导和帮助。

（七）负责实习的经费开支，并注意节约。

（八）实习结束后，根据学生实习期间的表现、实习报告的质量以及考核结果等，评定实习成绩。做好实习总结工作，并于实习结束后1周内填写好“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毕业实习总结表”，连同学生毕业实习鉴定表、指导过程记录表等资料交教学工作办公室存档。

**三、学生实习纪律**

（一）严格遵守国家的政策法规及实习单位的安全、保密及劳动纪律等有关制度。

（二）严于律己，要树立吃苦耐劳的精神，要有事业心和责任感。

（三）必须服从学院统一安排和指挥，遵守实习的有关规章制度。实习中必须统一行动，注意人身和财物安全，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。实习期间未经实习指导教师允许，不得独自行动和在外住宿。学生因违纪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，并将受到相应的纪律处分。

（四）按时完成实习大纲规定的实习项目，并按要求完成实习作业、实习报告等。

**四、实习教学计划**

（一）　实习教学计划是专业教学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由各系组织有关人员根据各专业培养目标和学科特点制定，应注重与理论教学的衔接。

（二）　实习教学计划确定后原则上应保持稳定。若因特殊原因需调整实习教学计划，应报教务处审批并备案。

**五、实习教学大纲**

（一）实习教学大纲是根据实习教学计划，以纲要的形式编写的实习环节（课程）教学内容的指导性文件，是进行实习教学工作的依据。凡专业教学计划设置的各类教学实习，都应根据不同的教学目标，制订相应的实习教学大纲，报学院审批后实施。

（二）实习教学大纲的内容

1、实习的性质、目的和要求；

2、实习的内容、形式、方法和时间安排；

3、实习报告或作业的内容及要求；

4、实习的组织与实施；

5、实习考核方式及成绩评定标准；

6、大纲制订人、审核人及制订时间。

**六、实习单位的选定**

（一）实习单位要满足本科教学实习任务的要求，提供实习学生必需的食宿、学习、卫生、安全等基本条件。在保证实习效果和质量的前提下，各系应按照就近就地、相对稳定，节约经费的原则，争取每个专业都能建立一个相对稳定的实习基地。

（二）各系应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，通过产、学、研合作与相关企事业单位建立较稳定的实习关系，条件成熟的应使之成为相对固定的教学实习基地，确保实习质量。

**七、实习成绩评定**

（一）按照实习大纲的要求，根据学生的实习日记、实习作业、实习报告、纪律表现、实习单位评定的学生实习成绩等情况，校内指导教师综合评定学生的实习成绩。 校内指导教师评定的学生实习成绩为学生最终的实习成绩。

（二）实习成绩评分标准

实习成绩按优、良、中、及格、不及格五级评定。

1、优秀标准：全部完成实习大纲的要求；实习报告有丰富的实际材料，并对实习内容进行全面、系统的总结；能运用学过的理论对某些问题加以深入地分析；考核时能圆满回答问题；无违纪现象者。

2、及格标准：达到实习大纲中规定的基本要求，实习报告有主要的实习材料，内容基本正确，但不够完整、系统，考核中能基本回答主要问题，但有某些错误。

3、良、中等级参照优秀和及格标准评定。

4、凡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实习成绩作不及格处理：

（1）未达到实习大纲规定的基本要求者；

（2）抄袭实习成果者；

（3）考核成绩不及格者；

（4）实习中缺课达三分之一以上或者无故旷课三天以上者；

（5）实习中严重违反实习纪律，造成严重安全责任事故、其它严重事故或造成恶劣影响者。

（三）　实习不及格者必须重新学习。

**八、实习经费管理与使用**

　各系、各实习指导教师应本着“合理开支、严格审查、专款专用、厉行节约”的原则，加强对实习经费的管理。实习费用的开支与报销标准，按照四川理工学院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**九、本实施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，由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负责解释。**

 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

 二0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

**四川理工学院学生自主联系实习申请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院、年级、专业 |  |
| 个人申请 | 实习时间 | 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 至 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 |
| 申请理由 |  |
| 承诺 | 1、在不影响学业的情况下进行实习活动，定期与学校保持联系，如学业需要或遇紧急情况及时返校。2、在校外实习期间遵纪守法，并对自己的公共行为和人身安全负责。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实习单位及联系方式 | 名称 |  |
| 地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话 |  |
| 家长 | 姓名 |  | 电话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 家庭坐机 |  |
| 在外住宿地址及联系方式 | 地址 |  |
| 电话 |  |
| 实习指导教师 | 姓名 |  | 电话 |  |
| 学院意见 | 学工办意见 |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教学院长意见 |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备 注 |  |

说明：此表由各学院存档备查。

自愿接收学生实习的函

四川理工学院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：

 经与学生协商，本单位自愿接收你院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专业\_\_\_\_\_\_\_\_\_\_年级\_\_\_\_\_\_学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学号： ；身份证号： ）到我单位实习。实习时间自\_\_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至\_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。学生在本单位实习期间，本单位严格执行你院实习的规章制度，规范管理、科学指导，确保实习质量，确保学生安全。

实习单位联系人： 电话：

实习单位签章：

年 月 日

**四川理工学院学生自主实习安全责任书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学院、专业、班级 |  |
| 起止时 间 |  | 指导 教师 |  | 实 习 单 位 |  |
| 实习是高校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，是学生进行理论联系实际，培养独立工作能力的重要实践教学环节。针对目前社会治安、交通安全及其他不安全因素增多的实际，为确保学生有效的完成教学实习，四川理工学院与自主实习学生就教学实习期间的安全达成如下共识，并签定本安全责任书。 1．遵守国家法律、社会公德和校纪校规，遵守实习纪律；2．遵守交通法规，注意铁路、公路交通安全。3．遵守国家保密条例，对涉及保密的实习图件,必须保证图件资料安全；4．一切行动要服从带队教师（指导教师）的管理，听从带队教师（指导教师）的指挥；尊重实习单位的领导和指导教师；5．严格禁止擅自到非游泳区(江、河、湖、海)游泳。实习期间不得有外宿、酗酒、寻衅闹事、打架斗殴等现象，也不得在实习宿舍内留宿他人； 6．严格遵守实习期间作息时间。实习期间不得擅自离开实习地点到外地游玩；7．在实习期间，学生必须提高安全防范意识，提高自我保护能力。注意自身的人身和财物安全，防止各种事故的发生；8．发生突发事件或重大情况应迅速及时向实习单位和指导老师报告，不得拖延；9．自主联系实习由实习接收单位负责学生实习期间的安全管理。学生应与实习接收单位履行实习手续，在学院备案。并向学院指导教师定期汇报实习情况；10．本责任书安全责任的主体是学生本人，学生应该自觉全面遵守执行有关规定；学生家长要主动配合学生所在学院（指导老师）对子女进行安全教育；如学生违反上述规定，所造成的后果和损失（包括人身伤害事故），由学生及家长承担安全责任，学院不承担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；11．本责任书经学院鉴章、学生签字后生效。有效期至学生实习结束返校为止。 |
| 院长(签字): \_学院（公章）二 年 月 日 | 学生：\_\_\_\_\_\_\_\_\_\_（签字）二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本安全责任书由各学院存档。

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实习指导过程记录表

专业： 班级：

学号： 姓名：

校内指导教师姓名： 电话：

实习单位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时间段** | **指导内容简述及指导次数**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指导教师签名： | 教学院长签名： |

**填表说明：**

**1.**以上表格必须按时间段（由各学院统一规定）认真填写（手写），须注明每时间段内教师指导学生的次数和方式（如邮件、电话、短信、面授等）及重点内容。

**2.**本表在专业实习结束后，由各系收齐统一报教学工作办公室装订成册。

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

毕 业 实 习 鉴 定 表

系 别**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专 业**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**班 级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学 号**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姓 名**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成 绩**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年 月 日

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毕业实习鉴定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实习单位 | 　 |
| 实习单位指导教师 |  | 电话 | 　 |
| 实习时间 |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　 |
| 实习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| 　 |
| 个人实习报告 | 实习报告应包括实习目的、内容、方式、体会、收获等。　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个人实习报告 | 　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实习单位意见及成绩评估  | 实习单位签章：  年 月 日 |
| 指导教师实习鉴定与成绩评估  | 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 | 签章： 年 月 日 |

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毕业实习检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检查实习单位名称 | 　 |
| 检查人员 |  |
| 检查时间 |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　 |
| 检查内容 |
| 主要包括实习进度、实习学生表现、实习指导教师工作状态、实习单位的意见与建议、实习学生出勤等情况。 |
| 检查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|
| 实习单位意见年 月 日 |
| 实习学生签名年 月 日 |

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毕业实习总结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实习专业、年级 | 　 |
| 实习时间 |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　 |
| 实习学生人数 | 　 |
| 专业实习总结 | **实习总结应包括该专业实习的总体情况、实习目的达成情况、实习管理情况、主要的收获与经验、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等。**　 系主任签名：年 月 日 |

注：此表由系主任填写。